#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入學招生
# 報名作業流程與注意事項

網路報名系統是於全球資訊網（WWW）上操作之系統。使用網路報名之考生只需一台可上網的電腦、瀏覽器（Internet Explorer 6.0 以上）與印表機即可進行網路報名及各項網路查詢服務。

一、 **網路報名網址**：https://examweb.yuntech.edu.tw/WebExams/Exam_P→「博士班甄試」

二、 **報名程序**：

◆ 網路報名期間：**109 年 10 月 6 日上午 9 時起至 109 年 10 月 22 日下午 4 時 30 分止**。

**（報考資料請於 109 年 10 月 23 日前寄出，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 報 名 程 序 | 重 點 說 明 |
|---|---|
| ①詳閱本學年度招生簡章與欲報考系所相關規定 | 欲報考本校入學招生考試，請務必先詳閱簡章所有之規定，並確實遵守招生考試之各項規定再行上網，以節省報名手續時間。 |
| ②上網填寫報名資料 | 1. 進入網路報名系統：https://examweb.yuntech.edu.tw/WebExams/Exam_P<br>2. 若遇有罕見字無法輸入或顯示字體，請填具「網路報名造字申請表」，於 109 年 10 月 22 日下午 4 時 30 分前傳真至 05-535-2147「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博士班甄試報名組」，並來電 05-534-2601 分機 2216 確認本校是否收到傳真資料。 |
| ③報名資料填寫完成並確認送出 | 1. 報名資料填寫完成並確認送出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系所組別或要求撤銷報名、退還報名費，務請考生慎重行事。<br>2. 線上報名完成後，系統會自動寄發 e-mail 確認信，請妥善保存此信件。 |
| ④繳費方式 | **繳費期間：109年10月6日起至10月23日下午3時止**。<br>繳費方式：<br>1. 自動櫃員機（ATM）轉帳。<br>2. 臨櫃繳款。<br>3. ATM扣款未成功或無法扣款，請購買中華郵政公司郵政匯票，抬頭請寫「國立雲林科技大學」。<br>4. 報名費之繳交請參閱「報名費繳交方式說明」。 |
| ⑤寄繳報名資料 | 1. 列印出「報名表」及「報名專用信封封面」各 1 張。<br>2. 將「報名專用信封封面」黏貼於信封上。<br>3. 將報名表連同各系所規定報名所需繳交相關表件，平放裝入自備之信封內（並黏貼「報名專用信封封面」），於報名期限內以掛號郵寄至：**640301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 3 段 123 號「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收**（以交寄日期之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如無法裝入信封時，請另行包裝並將「報名專用信封 |

| 報 名 程 序 | 重 點 說 明 |
| --- | --- |
| | 封面」黏貼於包裹上一次寄送。<br>4. 報名資料如欲裝訂成冊，請將報名表另行抽出。<br>5. 現場收件日：109 年 10 月 23 日前，上午 9 時至 12 時，下午 1 時至 4 時 30 分止，僅收取上述報名表件，請自行封妥報名信封，當場不予審查或檢查報名表件。<br>6. 不論錄取與否，所繳報名表件及資料概不退還。 |
| 備 註 | 1. 資格條件不符者，請勿報名。<br>2. 繳費後有下列情形者，恕不受理報名，其退費金額如下：<br>(1) 報名資格不符者，其所繳費用於扣除作業費 500 元後由本校依行政程序退還。<br>(2) 報名表件因故未寄或逾期寄出者，其所繳費用於扣除作業費 300 元後由本校依行政程序退還。<br>3. 凡符合各地方政府規定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者應檢附其所開具有效期限內之證明文件（非清寒證明）影本，經審核通過者，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得免繳，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得申請減免 60%，審核未通過者，須補繳報名費方得參加考試。(**報名費採先繳費事後審核退費方式**)<br>4. 考生雖於報名期限內寄達系所規定之報名審查資料，但若未上網填寫報名資料，本校亦不受理報名。<br>5. 為免考生權益受損，考生聯絡電話、通訊地址、電子郵件信箱等基本資料請小心輸入、詳實填寫，以免有無法聯絡、成績單與錄取通知單無法寄達之情形。<br>6. 報名期間若遇任何問題，請於上班時間電洽：05-534-2601 分機 2216 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報名組。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三、 報名費繳交說明

（一） 繳費方式：

1. **自動櫃員機（ATM）轉帳**（手續費依各家銀行規定）：

請持具轉帳功能之金融卡（不限本人）至金融機構自動櫃員機（ATM）轉帳繳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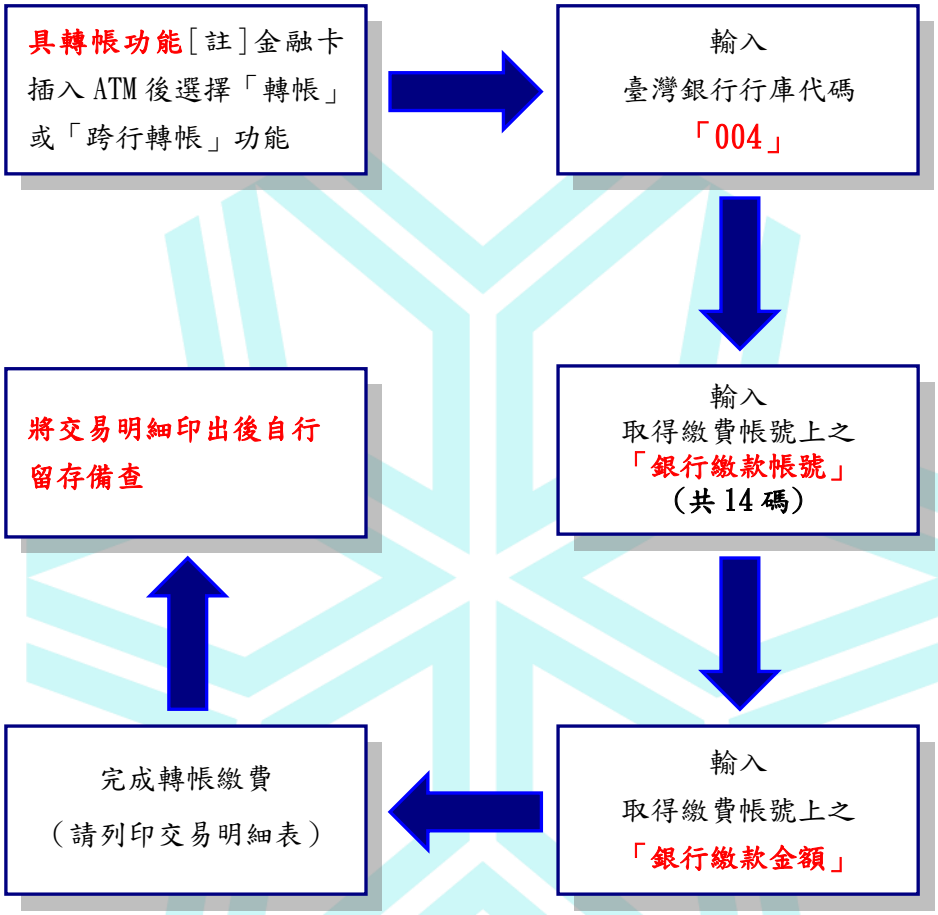


**[註]**：

**(1) 持金融卡至自動櫃員機（ATM）辦理轉帳繳費者，請先確認金融卡具有轉帳功能後再進行轉帳繳費（注意：若干金融機構於 91 年後受理申請或更換之金融卡，除客戶提出申請外，並不具有轉帳功能）。**

**(2) 辦理轉帳繳費者如欲確認金融卡是否具有轉帳功能或欲申請金融卡轉帳功能，請逕洽金融卡原發卡機構辦理。**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2. 直接至臺灣銀行全省各分行（利用招生系統產生之繳款單繳款）：**

開戶行：臺灣銀行斗六分行

戶名：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轉帳帳號：由電腦系統產生的14碼

完成匯款取回收執聯請妥善保管

**3. 臺灣銀行以外其他行庫匯款（向各銀行索取匯款單填寫匯款）：**

收款行：臺灣銀行斗六分行

戶名：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轉帳帳號：由電腦系統產生的14碼

完成匯款取回收執聯請妥善保管

（二） 繳費完成後，請檢查交易明細表，若「交易金額」及「手續費」（持臺灣銀行金融卡轉帳繳費者免扣手續費）欄沒有扣款紀錄，即表示轉帳未完成，請依繳費方式再次完成繳費。

（三） 使用自動櫃員機（ATM）繳費轉帳後，請儘早持存摺至原行庫補登錄以確定轉帳成功。若因報名費不正確、帳號寫錯、轉帳未成功而延誤報名，由考生自行負責。

（四） 繳費後請將交易明細表自行影印留存備查。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